

证券代码：400240

证券简称：R 长康 1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关于公开招募重整意向投资人的公告

根据债权人张家港市金港龙龙修缮服务队对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康公司”）的预重整申请，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作出（2024）苏 05 破申 45 号决定书，决定对长康公司进行预重整，并于同日作出（2024）苏 05 破申 4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长康公司预重整案由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张家港法院”）审理。2025 年 1 月 7 日，张家港法院作出（2024）苏 0582 破申 177 号决定书，指定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担任长康公司临时管理人（以下简称“临时管理人”）。

为高效有序地推进预重整程序，提升长康公司重整价值，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维护债权人等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临时管理人现按照《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适用预重整程序若干问题的实施意见（修订）》（苏中法发〔2025〕39 号）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招募重整意向投资人，欢迎有实力的优质投资人积极参与长康公司预重整程序。

一、招募须知

（一）本公告是由临时管理人编制，意向投资人决定报名前应仔细阅读本公告全部内容，理解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一旦提交投资报名材料即视为同意按长康公司现状进行重整投资，也视为完全认同本次重整意向投资人招募程序并同意承担所有风险。

（二）本公告内容对全体意向投资人同等适用。

（三）本公告所述信息并不替代意向投资人的尽职调查。意向投资人如需开展尽职调查或更进一步了解长康公司的有关情况，需向临时管理人提交报名申请并与临时管理人签署《保密协议》。

（四）本公告并非要约文件，不具有重整投资协议的约束力。

二、公司概况

长康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9 日，曾用名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润发机械厂、张家港市润发机械有限公司、长江润发（张

家港)机械有限公司。2010年5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3号文批准,同意长康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2010年6月18日,长康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2435。长康公司注册资本总数为1,235,983,02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598.302万元,注册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晨丰公路,现法定代表人黄忠和。

长康公司股票在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7月1日期间,因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2024年8月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长康公司作出《关于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4]634),决定终止长康公司股票上市。2024年8月15日,长康公司股票被正式摘牌,摘牌退市时长康公司股价为0.37元。2024年10月18日,长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挂牌转让,股票代码为400240。

长康公司主要从事医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妇产科专科医疗服务,以及电梯导轨等机械产品的销售。公司旗下各产业由下属子公司独立运营,生产经营主要分布于张家港、海口、山东、郑州、开封、无锡等地。

(一) 医药产业

长康公司医药产业主要为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灵制药”)和山东华信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制药”)。

1. 海灵制药

海灵制药是一家集医药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3个生产基地,9条通过新版GMP认证的生产线,其中普通冻干车间(FC7)于2021年10月通过FDA cGMP现场检查。海灵制药目前有30多个品规的产品,主要包括注射用拉氧头孢钠、注射用头孢他啶、注射用醋酸卡泊芬净、奥美拉唑肠溶胶囊、注射用阿奇霉素及卢立康唑乳膏等。海灵制药在中国建立了完善而庞大的销售及分销网络,通过逾1500家分销商将产品销售至中国31个省、自治区及直辖市,在抗感染药物市场的份额逐年上升,根据CFDA南方所米内网最新数据显示,2022年,海灵制药位列国内公立医院全身抗菌药物市场第6位,海灵制药核心产品“注射用拉氧头孢钠”、“注射用头孢他啶”在国内公立医院抗菌药物市场分别位列第10位及第18位。海灵制药坚持:营销是第一车间。主力产品拉氧头孢钠在销医院数超2900家,在销品规超3300个,医院覆盖率39.21%。国采第八批注射用头孢噻肟钠2个品规和注射用伏立康唑均以次高价、第九批注射用醋酸卡泊芬净均以第一高价中选,目前共18个产品30个品规通过一致性评价,其中8个产品中标国家集采;研发创新是第一引擎。全年共取得生产批件6项,完成注册申报11项、返补2项、产品立项24项、工艺验证品种10个,同时加强产品研发自研率,节约全委托研发成本,公司研发效率得到提升;生产体系是第一保障。优化成本

管理，精简人员架构的同时提高人均年总产量，提升收率降低产能，多角度全方位保障市场供应。海灵制药获得“中国化药企业百强”、“海南省企业 100 强、制造业 40 强、民营企业 50 强”等 7 项荣誉。海灵制药通过进口原材料、代理生产多年积累的优良工艺、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等保证了优秀的产品质量，产品市场认可度较高。基于医药行业首创、首仿药的先发优势，海灵制药良好的药效培养了用药习惯，客户稳定性较高，是经销商及终端医院认可度较高的医药产品。海灵制药组建了研发团队，引进新技术、新产品，丰富目前的产品线，稳步推进在研项目，积极推动一致性评价工作，开展工艺研究，积蓄发展后劲。

2. 华信制药

华信制药主要从事胶剂类、化药类及中药类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华信制药拥有大容量注射剂、片剂、颗粒剂、胶囊剂、煎膏剂、合剂、口服溶液剂、糖浆剂、胶剂共 9 大剂型，111 个批准文号，产品涵盖药品、中药饮片、保健食品和食品。包括美愈伪麻口服溶液、强力枇杷露、阿奇霉素颗粒等治疗感冒呼吸道疾病的药品，以补血滋养为主的阿胶系列产品以及以紫丹活血胶囊、益中生血胶囊、龙香平喘胶囊为主的新药产品，华信制药已形成较为丰富的产品群。近年来，国家对中医药产业的支持力度不断强化，实施细节逐步清晰，进一步加大“十四五”期间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这对中医药行业构成利好，将有利于华信制药稳步发展。

（二）医疗服务产业

1. 郑州圣玛医院

长康公司医疗服务产业主要由郑州圣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圣玛医院”）开展日常运营。郑州圣玛医院是集妇产科医疗、科研、保健于一体的现代化新型妇产科医院，位于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 3 号医疗综合楼 1-6 层，占地面积 14300.8 平方米，建筑面积 40000 余平方米，开放床位 184 张。作为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合作医院，郑州圣玛医院拥有经验丰富、技术精湛的优秀妇产科专家和具有国际水平的诊疗设备，医院秉承安全·温馨的价值理念，遵循“尊重女性，传承生命”的医院宗旨，为妇儿提供高标准的医疗服务，给母婴极致的安全保障。郑州圣玛医院主要开设妇科、产科、儿科、医学月子中心、康美中心等，经过十多年的发展，郑州圣玛医院形成了科学备孕—舒适产检—安全分娩—幸福月子—高效康美—快乐儿科的孕周期系列医疗服务，是专注女性和新生儿健康的专业医疗机构。2023 年度，郑州圣玛医院获批产前筛查资质，并顺利通过“二级甲等”妇产专科医院现场评审，郑州圣玛医院整体诊疗水平、医疗质量明显提高，管理更加规范，服务客户的能力大幅提升，各项工作得到客户认可，极大地推动了郑州圣玛医院整体工作的健康发展。

2. 开封圣玛医院

开封新圣玛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圣玛医院”）开封圣玛医院坐落于开封市西环城路与向阳路交叉口，总投资 9000 万，建筑面积 1.4 万平方米，医院科室设置、设施设备、技术水平均达到二级专科医院水平。是集妇产科医疗、科研、保健为一体的现代化新型妇产医院。开封圣玛医院现拥有卫生技术人员 70 余人，主任医师 2 人，副主任医师 4 人，主治医师 20 人，开放床位 70 余张，开设妇科诊疗中心、产科中心、医疗月子中心、产后康复中心、整形美容等重点科室。开封圣玛医院引进美国 GE-E8 高清四维彩超仪，超声骨密度检测仪，胎儿脐血流检测仪，MP 妊娠高血压综合征检测仪等，拥有宫腹腔镜联合、不孕不育、子宫腺肌症（保宫治疗）、HPV 破壁疗法、5U 生物束带、菲蜜丽私密维养等特色疗法，旨在打造女性一站式幸福医疗机构。依托圣玛妇产品牌影响力，凭借雄厚的硬件实力、高水平的医疗技术、人性化优质服务等优势，开封圣玛医院已成为开封市妇产领域知名品牌。

3. 无锡怡和医院

无锡怡和妇产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怡和妇产医院”）、无锡怡和康复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怡和康复医院”）、无锡怡和护理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护理院”），上述三家公司以下统称“无锡怡和医院”。该三家公司均为无锡怡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无锡怡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苏州和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87.001%）、江苏润土贸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2.7943%）、陆芳（持股比例为 0.2047%）**，其中苏州和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分别为**苏州百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为 38%）、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36%）、苏州凯信盛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为 25%）、上海科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基于以上持股关系，无锡怡和医院非长康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无锡怡和医院总投资 15 亿元，占地 84 亩，规划床位 1300 张，按三级医院标准建设成围绕妇女、儿童、老人健康的专科特色医院。自 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无锡怡和妇产医院、无锡怡和康复医院、无锡护理院陆续投入运营，连续三年每年业务收入翻番。

无锡怡和妇产医院规划床位 500 张，目前开放床位 201 张，为江苏省爱婴医院，2024 年 7 月，江苏省卫健委确认为省三级医院。现开设妇科、产科、新生儿科、儿科、儿童保健科、重症医学科、甲乳外科、内科、外科、中医科、急诊科、麻醉科、功能科、影像科、检验科等临床医技科室，提供中高端的医疗美容和体检服务，拥有医疗级的母婴护理中心 65 间房间，同时借助医联体和合作医院等平台，常年邀请知名公立三甲医院专家定期坐诊查房，开创了长三角医疗一体化医疗资源共享的新型民营医院发展之路。医院拥有子宫肌瘤、子宫腺肌症特色门诊，腹腔镜下子宫动脉阻断及盆丛神经子宫支阻断、妇科肿瘤腹腔镜微创手术、肿瘤免疫细胞治疗、盆底微创手术、盆底功能障碍性疾病

病等妇科特色技术，提供一站式家庭化分娩等特色产科服务，为女性全生命周期提供全方位的健康保障。

无锡怡和康复医院规划床位 300 张，目前开放床位 258 张，为江苏省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无锡人民医院联合病区，是以“科技引领康复，康复改变人生”为发展宗旨，以关注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提高生活质量、改善身体功能为特色的综合性康复医院。医院现开设神经康复科、心肺康复科、重症康复科、老年康复科、综合康复科、骨与关节康复科和儿童康复科等特色科室，特聘美国科学院外籍院士励建安教授为名誉院长，邀请国内三甲医院专学科带头人进行主持诊疗指导及定期会诊，同时依托无锡市人民医院医联体平台，成功共建联合病区（神经康复科、呼吸康复科、重症康复科、老年康复科、骨与关节康复科），对助推无锡市康复医疗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无锡怡和护理院规划床位 500 张，已全部开放，为江苏省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四星级养老机构，创办护理培训学校，创新开展“医疗、护理、膳食、娱乐、居住”五重颐养体系，设置康复训练大厅、阅读室、棋牌室、手工室、茶艺书画室、心理关爱室、餐饮室等公共活动区域。通过利用智能化养老平台，构建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健康档案管理信息系统、远程照护信息系统和安防人员监控信息系统等，从健康检测监测、养老监护等产品，到慢性病智能综合管理、远程智慧医养结合等新服务，尤其是跌倒探测、急救拉绳、生命体征监护等可穿戴设备，让入住老人的日常照料、慢病调理、情感陪护、急症救援、休闲娱乐等问题都能得到妥善安排，实现 24 小时全天候的爱心照护。颐养院已开设阿茨海默病特色护理病区、日间照料及短期照料等服务，将全套专业养老护理服务延伸至社区和家庭。

（三）机械制造业

长康公司机械制造业主要由长江润发（张家港）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润发机械”）负责运营。长江润发机械专业从事电梯导轨系统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要包括实心导轨、空心导轨、扶梯导轨、电扶梯部件四大系列，300 多个产品规格，拥有严格完善的工艺控制流程。长期为三菱、OTIS、蒂森、通力、日立等国际知名电梯制造商提供战略服务，为目前产品规格较齐全、规模较大的单体制造工厂，是行业优秀民族品牌。长江润发机械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被张家港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

（四）品牌与优势

长康公司曾荣获 2023 中国医药市场药企排行榜（化药）TOP100、2023 届上市医服企业、2022 届中国医院竞争力-上市医服企业、2019 中国工业企业市值 2000 强榜单、2011 年中国机械 500 强、苏州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排行榜等荣誉，已在行业内形成较强的品牌优势，在全国甚至世界范围内均有较强的影响力，具有相当的品牌优势。

三、招募方案

（一）意向投资人的基本条件

1. 意向投资人应当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是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权利能力的自然人，且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

2. 意向投资人应当具有足够的资金实力，且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能提供不低于其拟投资总额度的资信证明或其他履约能力证明。

3. 意向投资人应当无数额较大到期未清偿债务，无作为被执行人的案件；最近三年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4. 本次招募的意向投资人不限行业，但意向投资人或其股东、关联企业、实际控制人从事医药行业、医疗行业或从事行业与长康公司具有产业协同性的，属于行业龙头企业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5. 两个及以上的企业可以自行组成联合体，但须以一个整体的意向投资人的身份参与重整投资。联合体中应当至少有一个同时具备上述第 1-3 项规定的条件。组成联合体的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长康公司意向投资人招募。分别报名的意向投资人如后续需要组成联合体，至迟应在提交重整投资方案前确定，并需要按照本招募公告对联合体的要求，补充提交相关资料。

（二）招募流程

1. 报名

（1）报名时间

意向投资人应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 17 时**（邮寄的以邮戳时间为准）前将报名材料纸质版（一式十份）提交至临时管理人指定地点，同时发送报名材料电子版（加密）至指定邮箱，并缴纳报名保证金。

（2）报名地点及联系方式

报名地点：张家港市晨丰公路 1618 号 2 楼长康公司临时管理人办公室。

电子邮箱：cjrfjkg1r@163.com

联系人：母律师，王律师

联系电话：17372563033，16651145629

（3）报名时须提交的材料

①参与重整投资的报名意向书（格式见附件 1）。

②意向投资人的主体资质文件：意向投资人如是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2）及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正

反面复印件及股东会同意投资的决议(公司法人)或有权机关同意投资的决议(其他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意向投资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交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需委托代理人办理相关事项的，还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3)及受托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委托律师办理相关事项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3)及律师事务所指派函原件及律师执业证复印件。

③意向投资人简介：若意向投资人是自然人的，包括但不限于自然人基本情况、资产情况等；若意向投资人是企业或非法人组织的，包括但不限于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注册资本认缴和实缴情况、主营业务、经营现状、资产负债情况等。

④意向投资人财务报告：2024年度、2023年度、2022年度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报名机构为存续3年以下(含)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2024年度、2023年度、2022年度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意向投资人无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须提交2024年度、2023年度、2022年度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并承诺提交的材料真实、合法、有效。若意向投资人是自然人，应提供存款证明等可以说明财务状况和资金实力的文件。

⑤资产证明或者其他履约能力证明文件：银行存款证明、银行保函等可以证明报名机构资金实力和履约能力的文件。

⑥承诺书：承诺无数额较大到期未清偿债务，无作为被执行人的案件及最近三年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承诺愿意依照招募公告等文件参与长康公司意向投资人的遴选成为重整投资人；承诺愿意按本招募公告与其他重整投资文件的安排或临时管理人的要求在合理时间内提交重整投资方案、签订重整投资协议等。如未能在临时管理人指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交重整投资方案并签订重整投资协议的，同意临时管理人没收缴纳的报名保证金。

⑦若意向投资人是联合体的，还应提供联合体成员之间的联合协议及其他证明资料。

⑧同意对知悉的长康公司的情况和获取的信息均予以保密并愿意签署保密承诺函(格式见附件4)。

⑨文件送达地址确认书：载明意向投资人联系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

上述第①至⑨项文件材料须加盖报名机构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多页材料须加盖骑缝章；如意向投资人是自然人的，需每份文件签字并捺印，多页材料须骑缝签并捺印。上述报名材料应一并装袋密封，密封袋上需标明报名机构名称。意向投资人未按本公告要求提交完整报名材料的，临时管理人有权不予接收。

(4) 报名同时须缴纳报名保证金

意向投资人应在 **2025 年 6 月 27 日 17 时前**向临时管理人指定账户缴纳报名保证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

临时管理人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账号：51918700001877

开户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温馨提示：意向投资人在 **2025 年 6 月 27 日 17 时前**同时完成提交报名材料并缴纳报名保证金的，方可视为完成报名工作，否则即视为无效报名或放弃报名。

2. 初步遴选

为保证意向投资人招募工作的公平、公正，临时管理人在收到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报名材料后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通过的，即为通过初步筛选。对通过初步筛选的意向投资人，临时管理人将及时以短信和邮件方式向意向投资人留存给临时管理人的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发送入围通知，意向投资人收到入围通知后，请自行决定并安排尽职调查工作。如缴纳报名保证金以外的报名材料存在缺失、遗漏的，临时管理人将通知补正，并给予 3 天的补正期。尽职调查期间不因意向投资人对报名材料的补正而延长。

3. 尽职调查

形式审查通过的意向投资人应及时与临时管理人签署《保密协议》。签署《保密协议》后可自行或委托中介机构对长康公司开展尽职调查，临时管理人将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意向投资人须于 **2025 年 7 月 4 日 17 时前**完成全部尽职调查工作。意向投资人开展尽职调查所需的费用由其自行承担。

4. 提交重整投资方案

意向投资人须至迟在 **2025 年 7 月 8 日 17 时前**向临时管理人提交符合规定和要求的切实可操作的书面重整投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重整投资范围、重整投资金额、债权清偿方案、后续经营方案等内容）重整投资方案一式十份，装袋密封，密封袋上需标明报名机构名称，逾期提交视为放弃重整投资意向。

5. 成立评审委员会

本次评审设评审委员会，由评审委员会负责对意向投资人递交的重整投资方案等进行评选。张家港法院和债权人委员会（如成立）对评审过程进行监督。

6. 遴选

若截至 2025 年 7 月 8 日，有 2 家以上意向投资人提交了符合要求的重整投资方案的，评审委员会将从意向投资人优势、重整投资方式、重整投资范围、重整投资金额及付款期限和付款方式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最终由评审委员会通过评审遴选确定重整投资人。评审方式、评审流程及时间，临时管理人将另行通知意向投资人。若届时只有

1 家意向投资人提交了符合要求的重整投资方案的，临时管理人将与其进行商业谈判，若无法确定重整投资人的，临时管理人有权启动第二轮重整投资人招募。

7. 签署重整投资协议

最终的重整投资人确定后，其应及时（具体时间以临时管理人通知为准）与临时管理人签订相应的《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投资协议》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重整投资人应当向临时管理人支付人民币 5000 万元（大写：伍仟万元整）的重整投资保证金，已经支付的报名保证金转为重整投资保证金。重整投资人在签订《预重整投资协议》并支付重整投资保证金后可以参与重整方案的论证和讨论，对重整方案提出意见和建议。在重整计划草案表决通过、张家港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临时管理人与重整投资人签订的《重整投资协议》生效，重整投资人开始履行义务，支付重整投资资金。

8. 保证金的处理

对于未入选的意向投资人，临时管理人将在遴选结果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缴纳的报名保证金；对于最终遴选确定的重整投资人，其缴纳的报名保证金将转化为重整投资保证金（不计息），待张家港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转为最后一期重整资金；最终遴选确定的重整投资人后因自身原因未签署《重整投资协议》或签署而不履行《重整投资协议》导致终止重整投资的，临时管理人有权没收其缴纳的报名保证金和重整投资保证金（如已支付），临时管理人有权重新招募意向投资人。

四、联系方式

临时管理人联系地址：张家港市晨丰公路 1618 号 2 楼长康公司临时管理人办公室，
联系人：母律师，王律师，联系电话：17372563033，16651145629。

五、其他事项

本公告的解释权属于临时管理人。由于各种因素可能导致的不可预期变化，临时管理人有权根据需要变更招募事项的有关内容及时间安排，参与招募的意向投资人需无条件接受可能的变化，并根据临时管理人的安排配合相关招募进程。如有变化，以临时管理人的通知为准。结合后续确定的投资人遴选方式，临时管理人可以视情况与意向投资人直接谈判，并视情况中止（乃至终止）遴选程序。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 1：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意向投资人招募报名意向书

企业名称	
财务状况	截至 年 月 日，本企业资产总额 亿元，净资产为 亿元。
通讯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地址：
投资意向	本企业同意并自愿参与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意向投资人的公开招募和遴选。
退款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意向投资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范本)

_____ (公民身份号码：_____) 在我单位任_____ 职务，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意向投资人(公章)：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意向投资人公章)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范本)

委托人：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 公民身份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委托人决定作为意向投资人参与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投资，现特委托上述受托人作为代理人，参加本案重整意向投资人招募工作。受托人的代理权限为特别授权，包括但不限于：1. 向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报名参加重整意向投资人的招募、提交报名材料，并处理其他意向投资人招募相关事宜；2. 签署、递交、接收和转送有关重整意向投资人招募的各类法律文件及其他资料；3. 处理与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意向投资相关的其他法律事务。

受托人在本案中签署的所有文件和处理的所有相关事务，委托人均予以承认，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自签字之日起至委托事项完结为止。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印章)

附件 4：

保密承诺函(范本)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鉴于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康公司”)已被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进行预重整，并裁定由张家港市人民法院审理，我司拟报名参与长康公司重整意向投资人的招募和遴选，为此，我司承诺对在此过程中知悉的长康公司及其关联方情况和信息均予以保密并愿意另行签署保密协议。

意向投资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

二〇二五年 月 日